附件 3

材料审核及公示相关日程安排

时间	各学院	机关部处、直属单位
11 月 13 日	1.各系列申报人将申报材料上报学院; 2.学院将国家重大科研项目突出贡献人才申报人的申报材料上报人事处，国家重大科研项目突出贡献人才申报截止。	——
11 月 16 日前	学校对国家重大科研项目突出贡献人才申报人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界定其所在项目是否为国家重大科研项目，并将审核结果反馈学院。	申报人将申报材料上报单位。
11 月 17 日-25 日	学院完成各系列申报人申报材料的审核工作。	单位将公示后有效申报人的《职称评审表》、《情况一览表》上报学校。
11 月 26 日-30 日	学院公示申报人材料	
12 月 3 日	学院将公示后有效申报人的《职称评审表》、《业绩对比表》（A3 表）及《情况一览表》上报学校。	